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5

樓

承辦人:李佳宸

電話: (06)2991111#8493

傳真: 06-2982507

電子信箱: jiachen0201@mail. tainan.

gov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七股區篤加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22日 發文字號:府人給字第114143786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如說明 (1437867A00_ATTCH1. pdf、1437867A00_ATTCH2. pdf)

主旨:轉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修正「友善家庭-公教員工福利服務措施推動方案」,名稱並修正為「友善職場-公教員工福利服務措施推動方案」一案,自114年10月13日生效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4年10月13日總處給字第 11440019091號函辦理,檢附原函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: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電 2075/10/22